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期内

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审批程序，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管理的部分基金参与了汉桑（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汉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公司股东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本次发行价格为 28.91 元/股，由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情况并综合考虑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有效认购倍数、发行人基本面及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汉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现将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初步配售数量（股）	有限售期配售数量（股）	无限售期配售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中金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895	90	805	25874.45
中金消费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77	98	879	28245.07
中金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443	245	2198	70627.13
中金景气驱动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90	209	1881	60421.90
中金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443	245	2198	70627.13
中金中证优选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443	245	2198	70627.13
中金 MSCI 中国 A 股国际质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443	245	2198	70627.13

注：本次网下发行不向配售对象收取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30 日